

發還押標金申請書

本投標人參加新竹市市地重劃區抵費地投標，倘未得標或廢標請將押標金以：

- 一、於開標後當日或翌日至新竹市政府地政處(重劃科)申請退還。
- 二、由新竹市政府依公文處理程序發還。

此 致

新 竹 市 政 府

投標人：

蓋章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